

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为满足公司整体发展需要，充分借助专业投资机构在投资领域的广泛布局及资源整合能力，实现产业链协同及相关业务的投资，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发展、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，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基金管理人”）、江苏乾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、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、昆山市产业发展引导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昆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、太保战新并购私募基金（上海）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江西省未来产业发展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共同投资设立国泰海通中际旭创科技股权投资基金（昆山）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基金”），基金规模 150,000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以自有资金认购 15,000 万元基金份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4）。

二、基金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通知，基金已完成变更名称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为进一步规范合伙企业名称管理，并体现合伙企业业务定位及发展方向，基金名称变更为“国泰海通君启科技股权投资基金（昆山）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，除名称外其他要素不变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仅系基金名称变更，不涉及基金管理人变更，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仍负责基金日常管理与风险控制，基金运作不受影响，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国泰海通君启科技股权投资基金（昆山）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营业执照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10日